

# 关于区政协会议第 2025202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黄宏满、田晖南、麦俊峰、刘坚雄、林春浩、栾昌海、戴迪、彭劲枫、曾维、彭大坚、周亮、邹健委员：

您好！您们提出的提案《加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与光明科学城协同联动发展》已收悉。提案就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与光明科学城就制度创新、区域协同、产业合作等方面协同发展提出了具有建设性和前瞻性的具体建议，对此我们表示衷心感谢。现结合市相关工作方案及福田区工作实际，对提案中的建议回复如下：

## 一、关于“河套与光明科学城要共同推进制度创新”的建议

福田区正积极协同市级相关部门，着力推动制度创新的系统集成与联动试验。一是系统推进政策跨境延伸。全力配合市有关部门，重点推进“白名单”管理制度，支持光明科学城在河套园区设立的机构及科研人员享受便利出入境政策；推动科研物资便利化流通，探索相关设备、耗材进出境便利化管理；联合推进科研资金跨境流动，支持双币基金协同发展，吸引境外资金投资大湾区科创企业；在符合国家规定前提下，稳妥探索数据跨境流动机制；推动税收政策衔接，支持光明科学城在河套分支机构依法依规享受相关优惠。二是深化科研管理体制机制创新。支持并参与“一园一城”联合开展科研管理创新，探索实施“选题征集制、团队揭榜制”、“业主制、包干制”、“预算+负面清单”等新机制，共同探索赋予科研机构和人员更大自主权，试点科技成果权属改革。三是建立经验复制推广机制。河套深圳园区作为对接香港、面向世界的特殊监管区域，其成功试行的与国际接轨的科

研管理、要素流动等政策，将是向光明科学城乃至西丽湖国际科教城、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等区域进行复制推广的重点。我区将积极配合市级层面，总结评估河套制度创新成果，建立常态化的经验交流与推广渠道，争创跨区域的重大改革创新成果，形成“河套试验、多点推广”的良性循环。

## **二、关于“河套与光明科学城要加强区域发展协同”的建议**

福田区致力于推动河套与光明的优势互补、协同发力。一是共建共享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吸引香港及国际科研力量通过河套平台参与光明科学城重大设施建设与升级。统筹算力资源建设与调度，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算力调度平台。共同谋划“十五五”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布局，推动设立河套深圳园区科研机构、企业使用光明科学城重大设施的机时申请专用通道，切实提升科技资源使用效率。二是强化科技创新互动与走廊建设。通过联合争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在深布局、联合创建高水平科学仪器创新中心、统筹强化重点领域科研和重大技术攻关等具体任务，“一园一城”更加紧密捆绑，共同提升在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中的能级和显示度。鼓励福田区内创新主体积极参与联合申报国家重大项目和国际大科学计划。三是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支持深港高校联合办学、联合培养人才，鼓励“一园一城”的科研机构与香港高校深度合作。支持区内医疗机构、研发平台（如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福田生物医药创新研发中心）与光明科学城的院校、科研机构（如中山大学·深圳、深圳医学科学院）开展联合科研攻关，形成创新合力。

## **三、关于“河套与光明科学城要深化产业互利合作”的建议**

对于提案中提出的加强孵化器交流互动、建立招商引资联动

机制、统筹布局产业链等建议，我局将积极采纳，并重点推进以下工作：一是促进创新载体联动发展。鼓励福田区及河套合作区内的孵化器、加速器、专业园区与光明科学城的同类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定期组织交流互访、项目路演、产业沙龙等活动。探索建立“河套研发、光明中试/转化”或“光明原始创新、河套跨境产业化”的协同模式，推动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二是建立招商引资协同机制。在市级的统筹协调下，探索与光明区建立招商引资信息共享和项目流转机制。针对产业链上下游的关键环节，根据河套合作区与光明科学城的资源禀赋和产业定位，引导项目合理布局，形成错位发展、优势互补的产业集群。共同面向全球吸引高端科技人才、创新团队和优质项目。三是合力构建全链条产业生态。充分利用河套合作区的政策与区位优势，以及光明科学城的空间与装置优势，共同吸引和培育从研发、中试到孵化、加速的全链条创新主体。支持两地科技企业、科研单位围绕共同关注的领域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关键技术攻关，提升区域产业整体竞争力。

再次感谢您们对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与光明科学城协同发展的高度关注和宝贵建议。我局将积极履行属地责任，主动加强与光明区等相关各方的沟通协作，共同探索建立更加高效务实的协同工作机制，努力推动河套合作区与光明科学城在制度创新、设施共享、产业协同等方面取得更多实质性合作成果，为深圳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和产业创新高地贡献力量

福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5年10月20日